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吳玟佳
傳真：03-8235531
電話：03-8227171#304
電子信箱：yunjiang@nt.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府人訓字第10700548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1070054895_Attach000.pdf)

主旨：函轉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福壽山農場為推廣公務人員國內旅遊，提供公務人員住宿及門票優惠，請查照。

說明：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福壽山農場107年3月21日福農觀字第1070000829號函辦理。（檢附原函1份）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本府主管辦公室、本府各處

副本：電子公文章
2018-03-22
09:35:52

107/03/22



1070000909